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广州市花都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 制 时 间：2019 年 1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 2019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1.7995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0.9657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总计	1.7995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一) 农用地	0.9657	0	1.7995
	其中：耕地	0.8070	0	0.8070
	其中：基本农田	0	0	0
	林地	0.1432	0	0.1432
	园地	0.0155	0	0.0155
	养殖水面	0	0	0
	其它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0	0	0
	(二) 建设用地	0.8338	0	0.8338
(三) 未利用地	0	0	0	
分 批 次 城 市 镇 建 设 用 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广州市花都区 2019 年 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 用地	1	1.7995	商服用地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0.9657	0	0.9657	
其中：耕地 (含带K地类)		0.8070	0	0.8070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符合		县 级	
	乡 级	符合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0.9657			0.9657	0.8070	
<p>该批次用地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0.9657 公顷、农用地转用 0.9657 公顷（耕地 0.8070 公顷）需转为建设用地，拟安排使用省下达我市 2019 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指标（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0.9657 公顷、农转用指标 0.9657 公顷、耕地指标 0.8070 公顷）。</p>					

填表人：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0.8070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22.5960	平均缴费标准	28
	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	22.5960	平均费用标准	28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	440000201900615072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0.8070		0.8070	
补充水田规模	0.8070		0.8070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2105.0000		12105.0000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 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四、供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里、个

申请供地情况	功能分区		供地方式		供地面积	
	合 计					
指标适用情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原有用地 (改扩建项目)	指标控制面积	指标对应条件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